证券代码:600332 证券简称:白云山 公告编号:2021—074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1年12月18日以电邮方式发出,于2021年12月24日以通讯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董事审议、表决,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与广州白云山和记黄埔中药有限公司、广州百特侨光医疗用品有限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数的议案(有关内容详见本公司日期为 2021年12月24日 编号为 2021—077的公告)

关联董事李楚源先生和黎洪先生就本议案进行回避表决。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2、关于本公司与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及其项下交易的议案(有关内容详见本公司日期为 2021年12月24日 编号为 2021—077的公告)

关联董事李楚源先生、杨军先生、程宁女士、刘菊妍女士、张春波先生、吴长海先生和黎洪先生就本议案进行回避表决。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3、本公司2021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等薪酬兑现建议方案

3.1 关于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黎洪先生2021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执行董事黎洪先生就本项议案回避表决。

3.2 关于执行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吴长海先生2021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执行董事吴长海先生就本项议案回避表决。因工作调动原因,吴长海先生已于2021年8月辞去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职务,现为本公司执行董事,其薪酬计算日期自2021年1月1日起至其辞任副总经理职务之日止。

3.3 关于执行董事兼副总经理张春波先生2021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执行董事张春波先生就本项议案回避表决。 因工作调动原因,张春波先生已于2021年8月辞去本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现为本公司执行董事,其薪酬计算日期自2021年1月1日起至其辞任副总经理职务之日止。

3.4 关于副总经理黄海文先生2021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议案。

3.5 关于副总经理郑添珊女士2021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议案。

3.6 关于副总经理郑坚雄先生2021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议案。

3.7 关于董事会秘书黄雪贞女士2021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议案。

3.8 关于人力资源部部长蔡锐青先生2021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议案。

3.9 关于审计部部长程金元先生2021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议案。

3.10 关于原审计部部长高燕珠女士2021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议案。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24日

证券代码:600332 证券简称:白云山 公告编号:2021—075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1年12月18日以电邮方式发出,于2021年12月24日以通讯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监事审议、表决,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与广州白云山和记黄埔中药有限公司、广州百特侨光医疗用品有限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数的议案(有关内容详见本公司日期为2021年12月24日,编号为2021—076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二、关于本公司与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及其项下交易的议案(有关内容详见本公司日期为2021年12月24日,编号为2021—077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2月24日

证券代码:600332 证券简称:白云山 公告编号:2021—076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广州白云山和记黄埔中药有限公司、广州百特侨光医疗用品有限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属企业(统称“本集团”)预计2022年分别与广州白云山和记黄埔中药有限公司(“白云山和黄”)及其附属企业、广州百特侨光医疗用品有限公司(“百特侨光”)之间发生采购、销售、提供劳务(广告代理及研究开发服务、接受劳务、委托加工、授权商标使用、资产租赁等(合称“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5.17亿元、1.66亿元(人民币,下同)。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系本集团日常经营业务中发生的持续性关联交易,不具排他性,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本集团业务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5条、第10.1.6条及第10.2.1条的规定,本公司董事会就上述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李楚源先生、黎洪先生回避表决,其余9名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了该议案。

2、本公司独立董事黄显荣先生、王卫红女士、陈亚进先生以及黄民先生对该交易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书,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该等日常关联交易为日常经营业务所需,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原则,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确定,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同意《关于与广州白云山和记黄埔中药有限公司、广州百特侨光医疗用品有限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数的议案》。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于2021年3月1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与广州白云山和记黄埔中药有限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数的议案》。

本集团与白云山和黄及其附属企业于2021年1月至11月期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执行情况如下:

交易类别	关联方	期限	本次预计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注1	2021年1月—11月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万元)(未经审计)	2020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2020年度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注2
向关联方采购药材、药品及其他商品	白云山和黄及其附属企业	2022年	25,000.00	0.49%	21,113.44	23,271.52	0.45%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原辅材料及其他商品	白云山和黄及其附属企业	2022年	15,000.00	0.24%	12,798.12	19,595.38	0.32%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广告代理、研究开发服务及其他)	白云山和黄及其附属企业	2022年	5,000.00	67.89%	3,911.32	4,170.31	56.62%
接受关联方劳务	白云山和黄及其附属企业	2022年	2,500.00	3.62%	1,376.42	1,193.35	1.73%
委托加工(含向关联人提供委托加工服务劳务、关联人提供委托加工服务)	白云山和黄及其附属企业	2022年	2,000.00	11.30%	547.7	569.06	3.22%
授权使用商标	白云山和黄及其附属企业	2022年	200	97.73%	90.7	94.59	46.22%
资产租入	白云山和黄及其附属企业	2022年	2,000.00	5.42%	1,148.95	1,278.00	3.46%
合计	白云山和黄及其附属企业	2022年	51,700.00	–	40,986.65	50,172.21	–

此外,本集团与百特侨光于2021年1月至11月期间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交易类型	关联人	2021年1月—11月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万元)(未经审计)
向关联人采购药材、药品及其他商品	百特侨光	10,991.45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原辅材料及其他商品	百特侨光	79.56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广告代理/研究开发服务/仓储/物流/报关)	百特侨光	530.60
资产租出	百特侨光	586.94
合计	–	12,188.55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为进一步提升业务联动,本集团预计将提升与百特侨光的业务协同。因此,除与白云山和黄外,本公司拟新增对百特侨光进行2022年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具体如下:

1、与白云山和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交易类别	关联方	期限	本次预计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注1	2021年1月—11月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万元)(未经审计)	2020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2020年度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注2
向关联方采购药材、药品及其他商品	白云山和黄及其附属企业	2022年	25,000.00	0.49%	21,113.44	23,271.52	0.45%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原辅材料及其他商品	白云山和黄及其附属企业	2022年	15,000.00	0.24%	12,798.12	19,595.38	0.32%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广告代理、研究开发服务及其他)	白云山和黄及其附属企业	2022年	5,000.00	67.89%	3,911.32	4,170.31	56.62%
接受关联方劳务	白云山和黄及其附属企业	2022年	2,500.00	3.62%	1,376.42	1,193.35	1.73%
委托加工(含向关联人提供委托加工服务劳务、关联人提供委托加工服务)	白云山和黄及其附属企业	2022年	2,000.00	11.30%	547.70	569.06	3.22%
授权使用商标	白云山和黄及其附属企业	2022年	200.00	97.73%	90.70	94.59	46.22%
资产租入	白云山和黄及其附属企业	2022年	2,000.00	5.42%	1,148.95	1,278.00	3.46%
合计	白云山和黄及其附属企业	2022年	51,700.00	–	40,986.65	50,172.21	–

注1:预计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2022年预测金额/2020年同类业务总额

注2:2020年度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2020年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2020年同类业务总额

2、与百特侨光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交易类别	关联方	期限	本次预计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注1	2021年1月—11月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万元)(未经审计)	2020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2020年度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注2
向关联方采购药材、药品及其他商品	百特侨光	2022年	15,000.00	0.29%	10,991.45	6,009.18	0.12%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原辅材料及其他商品	百特侨光	2022年	200.00	0.00%	79.56	215.69	0.00%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广告代理/研究开发服务/仓储/物流/报关)	百特侨光	2022年	600.00	8.15%	530.60	589.01	8.00%
资产租出	百特侨光	2022年	800.00	2.17%	586.94	346.31	0.94%
合计	百特侨光	2022年	16,600.00	–	12,188.55	7,160.19	

注1:预计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2022年预测金额/2020年同类业务总额

注2:2020年度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2020年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2020年同类业务总额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广州白云山和记黄埔中药有限公司

白云山和黄注册地点为广州白云区沙太北路 389 号,为本公司持股50%的合营企业,法定代表人为Zhenfu Li(李振福),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药品研发;会议及展览服务;工艺品批发;体育运动咨询服务;中成药生产;保健食品制造;预包装食品批发;中成药、中药饮片批发;酒类批发。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该公司2020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主要财务数据	2020年度(人民币万元)(经审计)
总资产	175,401.80
净资产	74,425.89
营业收入	163,098.20
净利润	60,911.97

2、广州百特侨光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百特侨光注册地点为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28号越秀金融大厦32层09—11A房,为本公司持股50%的合营企业,法定代表人为黎洪,注册资本为17,750万元,经营范围为药品研发;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涉及许可经营的产品需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化学药品制剂制造(仅限分支机构经营);化学药制剂、生物制品(含投苗)批发。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该公司2020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主要财务数据	2020年度(人民币万元)(经审计)
总资产	37,316.82
净资产	10,136.18
营业收入	41,498.06
净利润	621.64

(二)关联关系

白云山和黄现为本公司持股 50%的合营企业,本公司董事长李楚源先生现为白云山和黄的副董事长;百特侨光现为本公司持股50%的合营企业,本公司总经理黎洪先生现为百特侨光董事长,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本集团与白云山和黄及其附属企业、百特侨光的相关交易视为关联交易。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交易为本集团与关联企业间的持续日常关联交易,属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且上述企业生产经营、财务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三、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与定价政策

本集团与白云山和黄及其附属企业、百特侨光之间的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数是根据 2021年1月至11月的相关交易额作为各自的备考金额,并结合了本集团及上述合营企业 2022 年度经营计划和具体战略部署而厘定的。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系本集团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本集团持续发展。交易内容公平、合理,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不影响本公司的独立性,本集团主要业务及收入利润来源不会因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与广州白云山和记黄埔中药有限公司、广州百特侨光医疗用品有限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数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三)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24日

证券代码:600332 证券简称:白云山 公告编号:2021—077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及其项下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属企业(统称“本集团”)预计2022年、2023年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统称“广药集团”)发生采购、销售、提供劳务(广告代理及研究开发服务)、委托加工、授权商标使用、资产租赁等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分别不超4.55亿元及6.00亿元(人民币,下同)。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系本集团日常经营业务中发生的持续性关联交易,不具排他性,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本集团业务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5条、第10.1.6条及第10.2.1条的规定,本公司董事会就上述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李楚源先生、杨军先生、程宁女士、刘菊妍女士、张春波先生、吴长海先生及黎洪先生回避表决,其余4名非关联独立董事审议并通过了该议案。

2、本公司独立董事黄显荣先生、王卫红女士、陈亚进先生及黄民先生对该交易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书,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商业原则,交易是公平、公正和公允的;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有利于交易双方,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情形,符合企业长期发展需要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同意《关于本公司与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及其项下交易的议案》。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于2019年10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与广州花城药业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广州白云山花城药业有限公司,简称“花城药业”)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及其项下交易的议案》,并于同日与花城药业签订了《日常关联交易协议》。

本集团与花城药业于2020年及2021年1月至11月期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执行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1年年度预计金额(万元)	2021年1月—11月实际发生金额(万元)(未经审计)	2020年年度预计金额(万元)	2020年度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	花城药业	1,800.00	1,760.87	1,600.00	1,819.60	不适用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花城药业	20,000.00	10,632.91	18,000.00	7,979.50	主要受关联方产能调整,导致关联方在采购材料、委托加工、广告等支出相应减少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广告代理及研究开发服务)	花城药业	2,600.00	983.54	2,400.00	1,883.50	
向关联人提供委托加工服务劳务	花城药业	4,000.00	1,925.00	3,600.00	2,049.20	
合计		28,400.00	15,302.32	25,600.00	13,731.80	–

此外,本公司于2021年1月至11月向花城药业授权使用商标,并收取授权商标使用费25.74万元。

除此之外,本集团于2021年1月至11月期间与广药集团(除花城药业外)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交易類型	2021年1月—11月实际发生金额(万元)(未经审计)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原辅材料及其他商品	1,059.14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广告代理及研究开发服务)	151.90
授权使用商标	42.06
资产租入	1,130.46
资产租出	17.47
合计	2,401.03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鉴于与花城药业签订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即将于2021年12月31日到期,同时广药集团旗下控股子公司广药集团(澳门)国际发展产业有限公司(“广药澳门总部”)预期将于2022年第一季度投入运营,预计与本集团将产生持续关联交易。因此,本公司拟就广药集团所进行持续关联交易,与广药集团签署《日常关联交易协议》。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期限	本次预计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注1	2021年1月至11月发生金额(万元)(未经审计)	2020年度实际发生额(万元)	2020年度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注2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	广药集团	2022年	8,700.00	0.17%	1,760.87	1,819.64	0.04%
		2023年	15,000.00	0.29%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广药集团	2022年	25,000.00	0.41%	11,692.05	7,999.66	0.13%
		2023年	30,000.00	0.49%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广告代理及研究开发服务)	广药集团	2022年	4,300.00	58.38%	1,135.44	1,718.28	23.33%
		2023年	6,400.00	86.90%			
委托加工(含向关联人提供委托加工服务劳务、关联人提供委托加工服务)	广药集团	2022年	5,000.00	28.25%	1,925.00	2,049.19	11.58%
		2023年	6,000.00	33.90%			
授权使用商标	广药集团	2022年	500	244.31%	67.8	34.24	16.73%
		2023年	600	293.18%			
资产租入	广药集团	2022年	1,900.00	5.78%	1,130.46	206	0.63%
		2023年	1,900.00	5.78%			
资产租出	广药集团	2022年	100	2.50%	17.47	34.2	0.85%
		2023年	100	2.50%			
合计	广药集团	2022年	45,500.00	–	17,729.09	13,861.21	
		2023年	60,000.00	–			

注1:预计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2022年或2023年预测金额/2020年同类业务总额

注2:2020年度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2020年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2020年同类业务总额

注:本次预计金额较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增长的原因:

(1)本次2022年及2023年的关联交易预计数预测主要基于本公司及广药集团(含花城药业)2020年及2021年1月至11月的经营情况,及本公司及附属企业未来两年各项业务的增长情况厘定;

(2)广药集团的附属企业广药澳门总部预计于2022年第一季度投入运营。广药集团澳门总部的设立,是落实粤澳合作和促进澳门经济适度多元发展的具体实践,将成为粤港澳深化医药领域合作的强力纽带。未来,本公司将在澳门中医药产业方面与广药集团加强合作,进一步提升业务联动,大力推动中医药产业创新与国药文化传播推广至澳门及相关国家和地区。因此本公司预计与广药集团及其附属企业的各类关联交易将增加。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注册地点为广州市荔湾区沙面北街45号第5层,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为李楚源,注册资本为125,281.10万元,主要经营范围为: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化学药品制剂制造;中药材种植;中药饮片加工;中药材批发;中成药、中药饮片批发;中药提取物生产;药药批发;药品零售;制药专用设备制造;医疗、外科及兽医用器械制造;机械治疗及病房护理设备制造;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医疗用品及器材零售;保健食品制造;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制造;股权投资管理等。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该公司2020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经审计):

主要财务数据	2020年度(人民币万元)
总资产	5,959,128.98
净资产	2,543,693.74
营业收入	6,189,552.62
净利润	294,242.86

(二)关联关系

广药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所述的关联关系情形,本项交易视为关联交易。李楚源先生、杨军先生、程宁女士、刘菊妍女士、张春波先生及吴长海先生同时为广药集团的董事及/或广药集团的高级管理层成员,黎洪先生为广药澳门总部的副董事长,上述董事均就该议案回避表决。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交易为本集团与关联企业间的持续日常关联交易,属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且上述企业生产经营、财务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三、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交易内容

本集团与广药集团之间互相出售医药产品、散装医药原辅材料、医疗器械与包装材料、提供劳务(广告代理及研究开发服务)、委托加工、授权使用商标以及资产租赁等交易行为。

(二)定价原则

双方同意各项关联交易是在本集团正常日常业务中进行及按公平基准磋商厘定;并将按一般商业条款或(如没有或没有足够的其它交易作为比较以决定双方交易是否按一般商业条款进行)广药集团给予本集团之条款将不逊于(i)广药集团给予独立第三方之条款或(ii)由独立第三方给予本集团之条款进行。

(三)期限

协议期限为两年,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系双方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本公司持续发展。交易内容公平、合理,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及收入利润来源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本公司与广药集团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及其项下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三)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四)本公司与广药集团签订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24日

证券代码:000338 证券简称:潍柴动力 公告编号:2021—084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十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2021年第十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下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2月22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会议于2021年12月24日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5人,实际出席董事15人,共收回有效票数15票,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及批准关于聘任陈文淼先生为公司执行总裁的议案

同意聘任陈文淼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执行总裁,任期自董事会决议作出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15人,其中1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

二、审议及批准关于聘任程广旭先生为公司执行总裁的议案

同意聘任程广旭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执行总裁,任期自董事会决议作出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15人,其中1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

三、审议及批准关于聘任王德成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同意聘任王德成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董事会决议作出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15人,其中1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

四、审议及批准关于聘任郭圣刚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同意聘任郭圣刚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董事会决议作出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15人,其中1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

五、审议及批准关于聘任刘兴印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同意聘任刘兴印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董事会决议作出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15人,其中1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

六、审议及批准关于孙健先生辞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同意孙健先生辞任公司副总裁。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15人,其中1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管变动的公告》。

特此公告。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24日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陈文淼先生,中国籍,1983年12月出生,本公司执行总裁;2010年3月加入本公司,历任本公司技术中心产品试验中心主任、发动机技术研究院副院长、潍柴(潍坊)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科学研究院副院长、发动机研究院常务副院长、新科技研究院院长、公司副总裁等职;现任本公司副总设计师、未来技术研究院院长,潍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新能源研究院院长等职;正高级工程师,工学博士;2017年7月被聘为潍柴青年科学家。

陈文淼先生与本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日持有本公司A股股票300,000股;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程广旭先生,中国籍,1972年10月出生,本公司执行总裁;历任扬州柴油机有限责任公司副总工程师、营销部副总经理,潍柴动力扬州柴油机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本公司卡车动力销售公司总经理、销售总监、副总裁等职;现任本公司市场部部长等职;高级工程师,本科学历。

程广旭先生与本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日持有本公司A股股票600,000股;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王德成先生,中国籍,1978年7月出生,本公司副总裁;2004年7月加入本公司,历任本公司应用工程部副部长、应用工程中心主任、应用工程总监、发动机研究院常务副院长、总裁助理等职;现任本公司发动机平台总监、副总设计师、道路用柴油机总设计师,发动机研究院院长及安全总监等职;高级工程师,工程硕士;2017年7月被聘为潍柴青年科学家。

王德成先生与本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A股股票;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郭圣刚先生,中国籍,1977年2月出生,本公司副总裁;2000年7月加入潍坊柴油机厂,历任本公司技术中心副主任、发动机研究院常务副院长、发动机平台总监、总裁助理等职;现任本公司应用工程总监、副总设计师、应用工程中心主任等职;正高级工程师,工程硕士、管理学硕士;2017年7月被聘为潍柴青年科学家,2019年7月被聘为潍柴科学家。

郭圣刚先生与本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A股股票;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刘兴印先生,中国籍,1967年8月出生,本公司副总裁;1991年8月加入潍坊柴油机厂,历任潍坊柴油机厂工艺部副科级干事,本公司技术中心主任助理、产品发展部副部长、产品规划与价值工程部部长、价值工程部部长等职;现任本公司价值工程总监等职;高级工程师,工学学士。

刘兴印先生与本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A股股票;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338 证券简称:潍柴动力 公告编号:2021—085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管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孙健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孙健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孙健先生辞去上述职务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2021年第十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已批准孙健先生的辞职申请。

截至目前,孙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00,000股,约占公司股份总额的0.0069%。孙健先生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对其所持公司股份进行管理。公司董事会对孙健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24日

证券代码:600184 证券简称:光电股份 公告编号:2021—31

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12月2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长乐中路35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68,470,69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3.113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李克炎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7人(此次以通讯方式参会的,视为出席会议);董事刘贤钊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此次以通讯方式参会的,视为出席会议);

3、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袁勇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选举陈卫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8,463,499	99.9957	7,200	0.0043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选举罩乐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